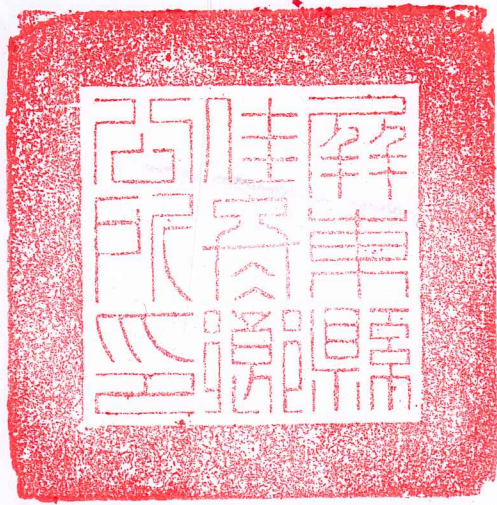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佳冬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屏佳鄉民字第1113123090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枋寮鄉靶場段644、645、枋農段284、316地號(鄰近佳冬鄉第三公墓旁)之委託管理國有地全面禁葬事宜。

依據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40條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國有非公用土地(墳墓使用)委託管理契約國委管字第PT111IC10005號規定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禁葬原因：為落實國土管用合一，保障民眾權益，配合國有財產署國有非公用土地(墳墓使用)委託管理契約國委管字第PT111IC10005號之契約內容規定委託管理期間，禁止新建墳墓或其他形式骨灰(骸)存放設施。
- 二、禁葬範圍：枋寮鄉靶場段644、645、枋農段284、316地號
- 三、禁葬日期：自公告日起施行。
- 四、上開公告禁葬範圍內，自公告施行日起，禁止營葬(含埋葬骨灰、骸)及新建、增建、改建墳墓或其他形式骨灰(骸)存放設施。
- 五、違反公告事項者，依殯葬管理條例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代理鄉長 賴耀熙